

# 启东市会计核算中心 2017 年度部门预算公开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2017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 三、部门机构和所属单位情况。
- 四、部门收支预算编制的相关依据及测算分析情况。

### 第二部分启东市会计核算中心 2017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 第三部分 启东市会计核算中心 2017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对会计统管的行政事业单位进行会计核算管理和监督，按会计制度规定办理资金结算，凭证审核，登记账簿，编制会计报表，会计档案管理等业务

### **二、2017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一、配合局国库科、财政信息中心做好国库集中支付无纸化上线工作。

二、加强业务辅导和培训。加强对各单位财务人员特别是新上岗人员业务操作系统的日常辅导(支付凭证录入、打印、记账、年度结账结转等)；协调会计培训中心在对行政事业单位财务人员会计继续教育时加入行政事业单位财务管理制度、财经法规、内部控制制度等相关内容；对各单位财务人员及分管领导开展相关培训。

三、配合局相关科室做好核算中心体制转轨后各行政事业单位财务管理规范工作。

### **三、部门机构设置和所属单位情况。**

启东市会计核算中心是启东市财政局下属独立核算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内设主任室、办公室、业务一科、业务二科 4 个科室，编制数为：29 人，在编：29 人。退休：1 人。本预算数据包括启东市会计核算中心本级，无下属单位。

### **四、部门收支预算编制的相关依据及测算分析情况。**

根据《启东市财政局关于编制 2017 年市本级部门预算的通知》

(启财预〔2016〕1号)的要求,按照“厉行节约、强化约束、统筹财力、确保重点、依法理财、公开透明”的编制原则,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的决策部署,结合单位实际情况,坚持量力而行、精打细算、勤俭办事,从严从紧编制2017年部门预算。

我单位严格执行完整编制收入预算,规范非税收入资金管理,进一步控制和压缩“三公”经费等一般性支出。单位的一切收支全部纳入预算,对各项资金统一管理、统筹安排、实行综合预算。

## 第二部分 启东市会计核算中心2017年度部门预算表

2017年度部门预算表详见附件。

## 第三部分 启东市会计核算中心2017年度部门预算情况 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表情况说明

本表反映部门年度总体收支预算情况。根据《市政府关于下达2017年市本级部门预算的通知》(启政发〔2017〕22号)填列。

启东市会计核算中心2017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603.22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154.46万元,增长34.4%。主要原因是人员调资及各项社会保障费增加。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603.22万元。包括:

1.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总计603.22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603.22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54.46万元,增长34.4%。主要原因是人员调资及各项社会保障费增加。

(二)支出预算总计603.22万元。包括: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569.93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工资的发放,各项社会保障费的缴纳,日常公用经费的开支等。与上年相比增加 121.17 万元,增长 27 %。主要原因是人员调资及各项社会保障费增加。

2. 住房保障支出 33.28 万元,主要用于主要用于本单位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与上年相比增加 33.28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16 年未细分该项支出。

此外,基本支出预算数为 525.9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41.71 万元,增长 36.88 %。主要原因是人员调资及各项社会保障费增加。

项目支出预算数为 77.2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2.75 万元,增长 19.77 %。主要原因是员工培训人数、规模增加。

##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启东市会计核算中心本年收入预算合计 603.2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603.22 万元,占 100 %;

##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启东市会计核算中心本年支出预算合计 603.2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25.98 万元,占 87.20 %;项目支出 77.24 万元,占 12.80 %;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情况说明

启东市会计核算中心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603.22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54.46 万元,增长 34.4 %。主要原因是人员调资及各项社会保障费增加。

##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情况说明

启东市会计核算中心 2017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603.2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 %。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54.46 万元，增长 34.4 %。主要原因是人员调资及各项社会保障费增加。

其中：

(一) 一般公共服务(类)

1. 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 569.9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21.17 万元，增长 27 %。主要原因是人员调资及各项社会保障费增加。

(二) 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33.2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3.28 万元。主要原因是 16 年未细分该项支出。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情况说明

启东市会计核算中心 2017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525.98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477.6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78.16 万、津贴补贴：99.96 万、奖金：59.80 万、其他社会保障缴费：41.36 万、伙食补助费：3.43 万、绩效工资：41.82 万、其他工资福利支出：2.40 万、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43.51 万、职业年金缴费：17.40 万、退休费：7.87 万、住房公积金：33.28 万、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48.63 万。

(二) 公用经费 48.3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1.57 万、水费：0.12 万、邮电费：1.20 万、差旅费：31.40 万、公务接待费：1.40 万、工会经费：4.35 万、福利费：4.15 万、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费：4.16 万。

## 七、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情况说明

本表为空。

##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情况说明

启东市会计核算中心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603.2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54.46 万元，增长 34.4 %。主要原因是人员调资及各项社会保障费增加。

其中：

### （一）一般公共服务（类）

1. 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 569.9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21.17 万元，增长 27 %。主要原因是人员调资及各项社会保障费增加。

### （二）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33.2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3.28 万元。主要原因是 16 年未细分该项支出。

##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情况说明

启东市会计核算中心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525.98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477.6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78.16 万、津贴补贴：99.96 万、奖金：59.80 万、其他社会保障缴费：41.36 万、伙食补助费：3.43 万、绩效工资：41.82 万、其他工资福利支出：2.40 万、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43.51 万、职业年金缴费：17.40 万、退休费：7.87 万、住房公积金：33.28 万、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48.63 万。

(二) 公用经费 48.3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1.57 万、水费：0.12 万、邮电费：1.20 万、差旅费：31.40 万、公务接待费：1.40 万、工会经费：4.35 万、福利费：4.15 万、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16 万。

#### 十、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情况说明

2017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48.35 万元，比 2016 年减少 1.74 万元，降低 3.47 %。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公用经费。

####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情况说明

启东市会计核算中心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4.16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74.80 %；公务接待费支出 1.4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25.20 %。具体情况如下：

1.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支出 4.16 万元。其中：

(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4.16 万元，本年数与去年持平。

2.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1.40 万元，本年数小于上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厉行节约，压缩三公经费。

启东市会计核算中心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28 万元，本年数大于上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员工培训的人数与规模增加。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情况说明

本表为空。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包括编入部门预算的单位发展项目、市直发展项目支出安排数等。

七、**单位预留机动经费**：指预算单位年初预留用于年度执行中增人、增资等不可预见支出的经费。

八、**“三公”经费**：指市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十、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十一、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